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雷打石垃圾发电厂 110 千伏接入系统工程

项 目 编 号: 汕头市发改(2014) 253 号

建 设 地 点: 汕头市金平区

验 收 单 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



2018 年 12 月 1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雷打石垃圾发电厂 110 千伏接入系统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汕头市水务局，汕市水资〔2012〕207 号，2012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汕头电建〔2016〕345 号，2016 年 8 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 年 6 月-2018 年 6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电网发展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汕头电力咨询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汕头经济特区广澳电力发展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于2018年12月18日在汕头市主持召开了雷打石垃圾发电厂110千伏接入系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单位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单位的专家和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于2017年6月委托广东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雷打石垃圾发电厂110千伏接入系统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同时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了《雷打石垃圾发电厂110千伏接入系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以上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进行了实地查勘，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实施情况和设施验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雷打石垃圾发电厂110千伏接入系统工程位于在汕头市金平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两部分，其中架

空线路自雷打石电厂外 N1 电缆终端塔起，至大学路旁 N29 电缆终端塔止，新建 110kV 同塔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2 \times 2.961\text{km}$ ，新建 110kV 同塔四回架空线路长约 $2 \times 3.415\text{km}$ （预留上两回路给规划的汕头至四万亩 220kV 双回线路）；电缆线路自 N29 电缆终端塔起，至叠金站内 110kV GIS 止，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长约 $2 \times 2.214\text{km}$ 。本工程用地面积为 1.60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为 0.18 公顷，临时占地为 1.42 公顷。工程于 2017 年 6 月开工，2018 年 6 月完工，工程总投资 5235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2年9月20日，汕头市水务局以汕市水资〔2012〕107号文《关于雷打石垃圾发电厂110千伏接入系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2.24公顷。经验收核定，本次验收的防治责任范围1.60公顷，运行期防治责任范围为0.18公顷。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未发生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于2016年8月16日取得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关于该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汕头供电局关于汕头雷打石垃圾发电厂110千伏接入系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汕头电建[2016]345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6 月委托广东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于 2018 年 11 月，监测单位

编制完成了《雷打石垃圾发电厂 110 千伏接入系统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6 月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组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分部工程，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和效果进行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验收单位于 2018 年 11 月编写完成了《雷打石垃圾发电厂 110 千伏接入系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为本次验收提供了技术依据，验收报告认为本工程已达到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标准。

（六）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实施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际完成工程措施挡土墙150米，土地整治0.23公顷；植物措施撒播草籽0.43公顷；临时措施土袋拦挡50立方米，彩条布覆盖220平方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52.33万元，其中实际水土保持投资为36.09万元。

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基本达到了设计要求，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10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10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 95.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0%，林草覆盖率为 27.0%。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

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谢明书	瓜新供电局基建部	主任	谢明书	建设单位
成员	潘彭峰	汕头供电局	高工	潘彭峰	建设单位
	牛强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牛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叶子松	广东水土保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叶子松	监测单位
	姚文勇	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姚文勇	监理单位
	唐远志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唐远志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安书强	广东经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安书强	施工单位
	叶书山	深圳中电咨询研究院	工程师	叶书山	设计单位

